

证券代码：600127 证券简称：金健米业 编号：临 2019-13 号

金健米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得财政补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获得财政补贴的基本情况

金健米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子公司一季度(2019年1月19日至2019年3月29日)共收到与收益相关的财政补贴248.09万元，具体情况如下所示：

1、2019年1月24日，根据常德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18年市本级农产品品牌奖励资金的通知》（常财农指【2018】177号）的文件精神，公司收到常德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拨付的农产品品牌建设专项奖励资金10万元。

2、2019年1月30日，根据湖南省农业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做好2018年度农产品加工和休闲农业企业在职职工教育培训工作的通知》的文件精神，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南新中意食品有限公司收到常德市国库集中支付核算中心拨付的在职职工教育经费补贴5.40万元。

3、2019年1月31日，根据常德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18年1-10月鼓励类进口商品贴息资金的通知》（常财外指[2018]60号）的文件精神，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南金健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收到常德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拨付的进口商品贴息资金12.69万元。

4、2019年2月2日，公司控股子公司湖南金健乳业股份有限公司收到常德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拨付的学生奶推广资金30万元。

5、2019年2月16日，根据黑龙江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17年

度新增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奖补政策资金（第二批）的通知》（黑财指（产业）【2018】466号）和哈尔滨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17年度促进工业加快发展等三项政策项目资金的通知》（哈财指（企）【2018】512号）的文件精神，公司控股子公司黑龙江金健天正粮食有限公司收到尚志市财政局拨付的工业企业奖励资金50万元和企业加快发展专项资金130万元。

6、2019年3月12日，根据常德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18年度电子商务资金的通知》（常财外指【2018】63号）的文件精神，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南金健米业营销有限公司收到常德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拨付的专项资金10万元。

二、补贴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将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等规定，将上述收到的资金合计248.09万元计入当期收益，具体会计处理须以会计师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金健米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3月29日